

宁乡市教育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职能职责

（1）承担宁乡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的职责，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得到全面落实，坚持办学的社会主义方向，确保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组织研究全市教育领域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建设政策、教育发展战略规划、重大改革方案，协调督促落实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

（2）领导系统组织、宣传、统战、老干、群团、教育扶贫、退役军人事务、“两代表一委员”等工作。按干部管理权限，统筹管理直属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组织领导全市教育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3）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4）负责权限范围内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指导权限范围内各级各类学校的教育教学改革；按有关规定承办幼儿园、普通中小学、中等职业学校等学校的设置、调整、更名的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5) 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和促进教育公平，统筹指导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和特殊教育。制定基础教育教学基本要求、基本教学文件及评估标准，全面实施素质教育。领导和管理市域内民办教育工作。

(6) 指导以就业为导向的职业教育的发展与改革，制定教学指导文件和教学评估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中等职业教育教学和职业指导工作。

(7) 统筹管理本系统教育事业经费；参与拟订全市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本建设投资政策；负责统计和监测全市教育经费的投入和使用情况；负责管理市本级的教育事业经费、教育基金和勤工俭学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市资助经济困难学生工作；指导和组织实施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制定全市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布局调整规划，以及本级教育单位基本建设年度计划，协助管理全市教育工程项目质量、安全、进度。

(8) 指导权限范围内各级各类学校的思想政治工作、德育工作、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以及国防教育工作。做好教育系统的稳定工作。

(9)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在职责范围内，主管全市教师工作；贯彻实施各级各类教师资格标准，负责教师师德师风建设、教师资格认定和教师职务评聘工作；指导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

(10) 统筹管理各类高等、中等学历教育的招生考试工作：统筹管理义务教育、高中教育及中等职业教育学籍工作和学历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招生政策和招生计划；参与拟定全市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统筹指导成人教育、社区教育和终身教育等工作。

(11) 组织、指导全市教育督导工作。

(12) 统筹管理全市语言文字工作，制定全市语言文字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广普通话和规范字，以及普通话师资培训工作。

(13) 负责局机关的管理和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计划生育工作，监管局属单位国有资产。

(14) 强化安全生产监督职责，掌握学校安全工作状况，制定学校安全工作考核目标，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指导学校妥善处理各类校园安全事故。

(15) 完成宁乡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2、机构设置

我系统为全额拨款行政事业单位，2022年12月底实有在职行政编制人员17人、事业编制人员8558人，工勤编制人员205人，合计8780人，政府合同制临时聘用代课人员1609人，离休5人、退休6625人，遗属人员1102人。

纳入本次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的共计52个单位：具体包括宁乡市教育局机关本级；还包括大屯营、道林、花明楼、东湖

塘、夏铎铺、金洲、双江口、菁华铺、回龙铺、煤炭坝、坝塘、资福、灰汤、双凫铺、大成桥、喻家坳、老粮仓、流沙河、青山桥、巷子口、龙田、浏山、沙田、黄材、横市、玉潭、城郊、白马桥、历经铺等二十九个乡镇（街道）基地学校，一中、二中、四中、五中、六中、七中、九中、十中、十一中、十三中、实验中学、职业中专、教师进修学校、教学研究中心、教育事务中心、虎山特教、长郡浏东中学、市幼儿园、南雅蓝月谷学校、云起实验小学、一中紫金中学、明德蓝月谷学校等二十二个单位。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2022年度我部门整体支出共计301765.78万元。基本支出223116.34元，其中人员经费212459.1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10657.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项目支出78649.44万元，主要用于系统业务工作、校车专项工作、学校建设等项目的开支。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2022 年度我部门基本支出 223116.3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12459.14 万元，主要包括：发放在职人员、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助学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1065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2 年，我部门严控三公经费的增长，新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对公务接待范围、标准、报批程序等实行了严格规定，实行对口接待，坚持统一管理，对无公函的公务活动和来访人员一律不予接待。接待须由对口科室（单位）填写接待申请单，由科室（单位）负责人、分管领导、财务科长（单位财务负责人）、分管财务领导、局长（单位负责人）逐级审批，最后由办公室统一安排，未履行接待审批程序的接待发票一律不予报销。公务用车严格执行车辆管理制度，由局（单位）办公室统一管理，车辆加油实行“一车一卡”，并明确每辆车耗油指标，维修实行定点审批，并须填写《车辆维修审批单》，2022 年度三公经费 29.83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31.15%，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25.83 元（含新车购置费 0 万元），出国出境 0 万元。

（二）项目支出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2 年共收到上级安排、本级财政下达、单位自筹的项目资金合计：78649.44 万元，其中年初安排项目资金 2795 万元，年中追加 75854.44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 78649.44 万元，年末无结转结余金额。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2 年全市实际发生的教育项目总支出 78649.44 万元，涉及项目 33 个，重点项目支出情况如下：

（1）教育系统业务经费和党建经费及其他专项。2022 年安排 340 万元，用于教育系统各学校各项常规性活动开展的相关开支、党建工作的经费支出等，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教育系统培训费专项。2022 年安排 992 万元，用于保障全系统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参加各级各类培训的需求，促进中小学教师专业成长和业务素质不断提升，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3）教育基金、督导和民办教育专项。2022 年安排 45 万元，用于支持教育基金会、教育督导和民办教育工作。

（4）青少年活动中心和资助中心工作专项。2022 年安排 60 万元，用于保障青少年活动中心活动开展和资助中心工作开展的费用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5) 三考工作专项经费。2022 年安排 150 万元，用于高考、学考、中考考试的组考等相关工作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6) 高一、初一新生体检和军训专项。2022 年安排 135 万元，用于全市高一、初一新生体检和高一新生军训的专项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7) 校车工作专项。2022 年安排 370 万元，用于全市校车运行工作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8) 玉潭中学专项。2022 年安排 24 万元，用于补助通益社区学生就读玉潭中学的编制经费，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9) 双定补助、特教津贴及支教补助。2022 年安排 120 万元，主要用于及时拨付和发放双定人员补助、特级教师津贴、支教教师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0) 职业中专空编人员经费。2022 年安排 350 万元，主要用于职业中专聘用编外教师的人员经费及社保费等，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1) 社区教育和家庭教育。2022 年安排 55 万元，用于支持全市社区教育和家庭教育等相关工作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2) 幼儿教育发展经费。2022 年安排 1400 万元，用于市幼儿园的运行运转及幼儿教育发展等相关工作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3) 长郡洩东合作办学专项。2022 年安排 200 万元，用于支付长沙市长郡中学品牌使用费和长郡洩东中学的校长基金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4) 周南中学合作办学经费。2022 年安排 160 万元，用于支付周南中学品牌使用费及周南蕲江中学校长基金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5) 中小学保安专项。2022 年安排 784.49 万元，用于支付全市各中小学校聘用保安人员的工资及社保，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6) 百灵鸟学校委托办学专项。2022 年安排 1708.26 万元，用于百灵鸟学校政府委托办学经费，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7) 骨干教师名优校长专项。2022 年安排 86 万元，用于发放全市骨干教师和名优校长的相关支出，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8) 农村教师定向培养经费。2022 年安排 149 万元，用于农村教师定向培养培训经费，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19) 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公用经费。2022 年安排 10760.41 万元，用于全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生均公用经费、寄宿生公用经费、100 以下学校公用经费、随班就读学生公用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0) 义务教育学校免补经费。2022 年安排 2711.17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学校免课堂作业本费及免补经费补助，目前该项目已

全部完成。

(21)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2022 年安排 892 万元，用于发放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2) 三区支教专项。2022 年安排 52.8 万元，用于到绥宁支教、西藏支教教师的补助及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3) 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补助。2022 年安排 322.1 万元，用于发放家庭经济困难幼儿入园补助，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4) 高中生均公用经费。2022 年安排 2158 万元，用于高中学校的日常教育教学工作运转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完成。

(25) 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经费。2022 年安排 5403.43 万元，主要用于民办普惠性幼儿园奖补、名师工作室运转、网络联校工作、中小学校少年宫运行运转、边远山区教师补助、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运转经费、社区教育、校园足球、高中学生资助、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职教经费、农民大学生项目、校园安全综治工作、中小学校学位扩容学校建设、学校维修项目、幼儿园建设等开支。目前以上项目已完成。

(26) 课后服务费专项。2022 年安排 10890.05 万元，用于发放学校开展课后延时服务授课劳务费开支以及用于开展课后延时服务的水电费用、零星维修费用等其他开支，目前该项目已全部

完成。

(27) 消化历年挂账。2022 年安排 500 万元，用于化解历年欠财政局债务。

(28) 城区正农小学、玉潭中小、合安小学、向前小学等学校建设项目。2022 年安排 641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上四所城区小学的学校建设项目经费及学校内部装备建设，目前以上项目已全部完成。

(29) 一中寄宿制补助。2022 年安排 750 万元，用于宁乡一中寄宿制学校补助，目前以上项目已全部完成。

(30) 名师工作室。2022 年安排 140 万元，用于全市名师工作室开展相关教育教学活动的开支，目前以上项目已全部完成。

(29)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学校维修建设及其他教育专项项目等。2022 年安排 30530.7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上全市中小学及幼儿园建设项目经费、学校内部装备建设、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高中学生资助、中职免学费、中职学生助学金、乡村教师人才津贴、三区支教、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学校运转等开支，目前以上项目已全部完成。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市财政开支标准、规定和市纪委规定及上级单位的各项规定，结合单位的实际工作，将各个环节的工作，进行了梳理规范，形成办事制度，对各项费用开支，按上级部门要求进行了细

化、规范化，形成管理制度、流程统一纳入《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内容组织进行了系统的培训，严格按《单位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严格开支审批手续，规定费用开支由经办人签字、办公室、财务科长（单位会计）审核、分管业务领导审核、局长（单位负责人）审批。成立了内审小组、考核小组，对单位经济活动进行评审、考核，确保了各项开支合理合法，开支与绩效挂钩，着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专项组织情况分析：

我系统各单位合理设置项目管理岗位，明确单位内部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确保项目建议和可行性研究、项目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价款支付、竣工验收及竣工决算审计等不相容岗位相互分离。单位项目管理小组负责维修改造及零星维修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单位内控监督工作小组负责对单位项目的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工作。

（二）专项管理情况分析：

2022年项目资金，我系统各单位严格按国家招投标法、项目建设有关规定执行，需进行项目招投标到政府采购网上公开进行招标，严格按有关规定执行。

市教育局负责对本部门项目的资金进行管理和监督，管理遵

照财政法规，严格执行各种财务规章制度；项目按标准预算，项目资金按人数与标准拨入学校，各项目单位严格按《宁乡市教育局关于宁乡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 2021 年经费支出管理的规定》和《宁乡市教育局关于宁乡市市直学校、二级单位 2021 年经费支出管理的规定》等有关规定使用资金。

四、资产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宁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宁乡市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宁政办发〔2019〕16号）等文件要求，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制度》《合同管理制度》，对单位职工基本上每人配置一台电脑、一张办公桌，打印机、文件柜共用，按照上级及内控制定的相关制度和流程执行资产的采购、验收、管理、处置。对购入资产进行登记管理，指定使用人、管理人，存放地点，统一录入资产管理平台系统，购入资产按照规定先申请、审核、审批、到财政资产科办理相关配置审批手续。对需处置的资产，找出原始发票凭证，填写处置表，手续齐全，交分管业务局领导审批，交国有资产科审批，会计账务处理，资产管理平台系统核销处理。

各单位按谁使用谁负责的管理方法，共用资产，由办公室成员负责管理，每年实行一次盘点，进行资产实物和资产账目核对和核销。

五、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2年，我局圆满地完成了市委市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绩效考核的各项指标，强化了资产管理，对三公经费进行了严格控制，2022年三公经费相比2022年资金减少31.15%，强化了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完成了2022年初制定的各项目标，达到了预期经济、社会效益。

（一）经济性方面

2022年我市教育经费总支出35.98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25.52亿元，较上年增长19.06%；中职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较上年增长8.47%，普通高中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较上年增长15.95%，普通初中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较上年增长16.18%，普通小学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较上年增长18.07%，幼儿园生均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较上年增长37.07%，连续实现教育支出的“两个只增不减”。同时，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实现教育发展的持续性、均衡性、包容性，全面助力支持地方经济发展。

（二）效率性方面

2022年极具挑战，极不平凡，令人难忘。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乡镇（街道）、部门单位的大力支持下，在系统全体干部职工的努力奋斗下，我们坚持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强化政治担当，创新工作思路，聚力攻坚克难，交出了“教育有品质、安全有保障、改革有成效、服务有温度”的精彩答卷。

一年来，我们毫不松懈抓引领，党的建设更有为。提升思路，

局党委响亮提出“带好头、统筹实，领好队、功课实，站好位、提升实，导好向、德才实，把好关、监管实”的“五好五实”党建工作标准和要求，全面夯实“强基、强责、强能、先锋”四大工程，抓实“410”计划。活化形式，创新开展系统党员轮训，“课程超市”供全体党员自主选学，以“人人参与，自主选课，学分激励”的方式进行，系列工作得到上级肯定。推动教育系统“两新”党组织建设，民办学校和培训机构实现党的组织全覆盖。强化思政铸魂，开展书记、校长上思政课，“小树苗”红领巾宣讲视频大赛等系列活动。组织青少年开展“青春向党 与宁奋进”“我们的节日·清明·赓续红色血脉 续写百年荣光”等一月一主题系列活动。组建教育系统网络评论员、新闻通讯员和舆情信息员队伍，对外宣传内容落实“三审三校”制度。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宣讲、理论征文，举行基层理论宣讲大赛，在全系统迅速掀起党的二十大精神宣传学习贯彻热潮。3800多名党员深入开展“三亮三比”活动，1.3万名教职员工成为文明创建、防疫等重点工作的奋战者、宣传员。

一年来，我们接续奋斗破难题，教育治理更完善。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从11.4%下调至6.8%。

《宁乡市全力推进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工作经验被省厅《教育快讯》推介，《先行先试，综合施策，探索构建“1+x”综合执法体系》工作经验在全省业务培训会上作典型分享，宁乡市“构建校外培训监管行政执法体系”获批省厅校外培训综合治理改革试点任务立项。驰而不息抓党风廉政建设。制定全面从严治党及清廉学校建

设年度工作要点，全面压实中小学（幼儿园）书记校长（园长）第一责任人责任，组织全体教职工进行廉洁宣誓、签写师德承诺书，引导他们更加坚定职业理想。开展“一校一品”清廉学校建设主题展览，推介清廉学校建设先进典型 10 个。坚定不移促进师德师风建设，编写学习资料 12 期，开展全覆盖纪律宣讲 51 场。“零容忍”查处问题，收悉各类问题线索 168 条，处分 41 人，免职 14 人。全面加强内审工作。全年开展财务收支审计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项目 30 个，审计各级各类单位 88 个，审计总金额 40 多亿元。教育督导紧盯“双减”、安全、防性侵等重点，对全市 213 所中小学校、271 所幼儿园、263 家校外培训机构进行了全覆盖随访督导，发现问题 1425 个，指导整改问题 1384 个。

一年来，我们持之以恒筑防线，安全保障更有力。不断完善安全管理责任、校车安全、食品安全、内保安全、防溺水、校园周边环境治理、“三特”学生管理、校园应急处突等工作机制，坚持清单式部署、痕迹化管理；开展系统建筑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鉴定建筑物、构筑物 131 处；常态化开展校园及周边问题隐患排查与治理，对各类检查发现、督查通报的问题隐患统一收集整理，逐一督促整改，全部落实核验闭环，确保潜在风险隐患得到消除；深入开展未成年人保护，精心组织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校园安全“三大”行动、防溺水行动、“净校园保安宁”“关爱女童护蕾行动”等 10 多轮专项行动，学生健康成长环境得到净化；常态化开展交通安全、消防安全、防溺水等各类安全宣传教育；充分发挥

学安委工作机制作用，组织召开全体成员会议5次，交办、整改涉校问题89处；慎终如始做好校园疫情防控工作，全系统无一例校园二次感染、无一次面上停课。

一年来，我们创新实干促改革，发展动能更强劲。持续深化“双减”改革，“双减双提升”、建设“五课堂”被教育部、中国教育报、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省政府政务要情、省教育厅、长沙市政府相继推介。《实施五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获评全省教育评价改革典型案例、长沙市改革一等奖。顺利完成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形成“精心宣传强动员、精细组织促规范、精准视导抓落实”特色，获得省市巡视领导专家的肯定。推进高中教育改革，建设了长沙地区唯一实施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的省级示范区。出台《宁乡市普通高中新课程新教材实施工作方案》，建立长效机制，整体推进新课程和新教材培训，召开“双新”实施省级示范区工作推进会，促进教师教学和教研水平提高。大力推动招生改革。改变城区义务教育由街道各自负责域内招生的做法，首次实行全程线上报名审核，建立了阳光、公平招生的新机制，全年无负面舆情和上访事件。落实乡镇（街道）中小学校管理体制改革的，精简管理层级，推动学校自我管理、释放办学活力，进一步提高管理效能。积极探索幼儿游戏活动，我市成为幼小衔接和游戏活动实验两项试点省级实验区，乡村幼儿游戏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推动集团化办学，宁乡一中托管紫金中学、横市芙蓉中学，带动薄弱学校提高管理水平。2022年高考全市特殊类型控制线和本科

上线分别较去年增加 618 人、237 人。全市中职学校毕业生对口升
学本科上线 63 人，高职专科上线 3753 人，本地就业 1500 人。中
考全科合格率提高 2.98 个百分点，平均分提高 2.14 分。

一年来，我们科学统筹优布局，教育资源更均衡。结合教育
实际、学位需求、产业布局，编制《宁乡市国土空间规划教育专
项规划（2020-2035）》《宁乡市县域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实施方
案》《宁乡市学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送审稿）。
调整、停办学校 39 所，新、改（扩）建学校 5 所，新建、装备幼
儿园 4 所，新增中小学、幼儿园学位 7560 个（中小学 6030 个、
幼儿园 1530 个）。投资 1.2 亿元，完成公办幼儿园、乡镇标准化
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县域高中阶段学校普及攻坚、其
他学校等五大类 66 个项目建设，全面完成全市农村中小学校、幼
儿园沟槽式厕所改造。

一年来，我们建机立制抓队伍，师资配置更优化。全年引进
教师 487 名，选送 156 名学生公费定向培养。制定《教师流动调
配实施办法》，教师交流有序、规范。优化培训方式，提升培训
效果，全年组织教师培训 200 场次 1.3 万人参训。增强名师工作室、
名师工作站的活动开展频率，严格名师工作室工作考核，充分发
挥名师工作室示范辐射作用。开展书法比赛、摄影大赛、女职工
素质提升等活动。市委、市政府举行教师节庆祝表彰大会，表彰
优秀教师 427 名。

一年来，我们以民为本重服务，群众口碑更响亮。全面落实

学生资助政策，确保建档立卡等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应助尽助无遗漏。全年共计资助 38669 人次，发放资助资金 2294.64 万元。大学生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 938 人次，贷款金额 1120 万元。做好控辍保学，加强普特融合教育，在迎接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地考核中获得好评。用心做好教育阳光服务，积极处理各类信访事件，全年受理各类网络平台信访事项 2564 件，做到事事有答复，件件有落实。

（三）有效性

同心同德、奋勇向前，不负时代、不辱使命，共同谱写宁乡品质教育新篇章，为“宁乡人会读书”再添精彩注脚，为建设“工业强市、幸福宁乡”贡献教育力量！

（四）可持续性

2022 年，我局结合教育实际、学位需求、产业布局，我们编制了《宁乡市国土空间规划教育专项规划（2020-2035）》《宁乡市县域普通高中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宁乡市学校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送审稿）等方案，进一步完善了教育管理体制，全面促进全市教育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我局自评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为“优”。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应清醒地看到，我市教育在整体上还比较薄弱，与长沙地区先进的县市区相比、对照市委市政府

的要求、老百姓的期盼还有一定的差距，还存在亟待改进的问题。一是教育资源供给仍存在不均衡现象；二是全市教师在学科、年龄、性别结构上存在失衡；三是部分家长“唯分数”的思想观念尚未转变。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针对以上问题，我们建议如下：

（一）加大对教育投入，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财政继续加大对教育投入，严格按各项政策要求，足额安排教育配套经费，确保年度内教育经费实现“两个增长”要求。

（二）进一步整合资源，改善乡村教育办学条件，合理调整学校布局，加大对农村薄弱学校的扶持力度，提升农村学校师资水平，积极落实“双减”政策，提高学校办学水平，提高学校课后服务水平，确保教育均衡发展。

（三）强化素质教育，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升学生综合素质。

宁乡市教育局

2023年3月27日

宁乡市教育局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 年 3 月